

5. 请秘书长尽快向大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至迟在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开始时提出报告。

1989年12月8日
第78次全体会议

44/49. 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

大会，

回顾其1963年6月27日第1874(S-IV)号、1965年2月18日第2006(XIX)号、1965年12月15日第2053A(XX)号、1967年5月23日第2249(S-V)号、1967年12月13日第2308(XXII)号、1968年12月19日第2451(XXIII)号、1970年12月8日第2670(XXV)号、1971年12月17日第2835(XXVI)号、1972年12月13日第2965(XXVII)号、1973年12月7日第3091(XXVIII)号、1974年11月29日第3239(XXIX)号、1975年12月10日第3457(XXX)号、1976年12月15日第31/105号、1977年12月15日第32/106号、1978年12月18日第33/114号、1979年11月23日第34/53号、1980年12月11日第35/121号、1981年11月18日第36/37号、1982年12月10日第37/93号、1983年12月15日第38/81号、1984年12月14日第39/97号、1985年12月16日第40/163号、1986年12月3日第41/67号、1987年12月8日第42/161号和1988年12月6日第43/59A号决议，

欣悉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在其1989年会议期间取得进展，特别是就一些结论和建议达成了协议，

深信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是提高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效能的一个组成部分，

考虑到联合国维持和平领域内日益增多的活动需要为本组织提供更多的人力、财力和物力资源，

认识到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的财政状况极为艰难，部队派遣国的负担沉重，特别是发展中国家，

强调当前的政治气氛有利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取得更大进展，

考虑到就维持和平行动各个具体方面进行建设性的意见交流，对于这些行动的顺利而有效的进行可以作出有利的贡献，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本组织工作的报告，⁴³

审查了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1. 注意到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的报告；

2. 请秘书长就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在人员、物资及技术资源和服务方面的需求向各会员国提供有关资料，同时并以调查表的方式，请各会员国确定其在原则上愿向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提供的人员、物资及技术资源和服务；

3. 又请秘书长根据各会员国对调查表提出的答复，编制一项说明各会员国可能提供人员、物资及技术资源和服务情况的登记册，并请会员国必要时予以补充；

4. 又请秘书长进行一项研究，确定文职人员能够在维持和平行动中执行的任务和提供的服务，并将该项研究的结论尽快通知特别委员会，同时考虑到大会1988年12月21日第43/230号决议提请进行的研究；

5. 鼓励各会员国交流参加维持和平行动所获得的经验，并鼓励各会员国和各有关组织同秘书处协商，酌情举行关于维持和平行动的区域和国际讨论会；

6. 还鼓励各会员国设立维持和平行动军事人员及文职人员全国训练方案，并在这方面请秘书长编写训练手册，各会员国不妨将它作为其本国或区域训练方案的指导方针；

7. 强调必须确保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有稳定和健全的财政基础；

⁴³《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1号》(A/44/1)。

⁴⁴A/44/301。

8. 敦促所有会员国及时全额缴纳其摊款，还鼓励所有能够自愿捐助的国家自愿提供秘书长能接受的捐助；

9. 促请任何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东道国和直接有关各方，尽一切可能提供支助，以便利部署和执行这类行动；

10. 认为任何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东道国和联合国之间应缔结部队地位协定，为此，促请任何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东道国在确立维持和平行动后尽快与联合国缔结部队地位协定；

11. 请秘书长编制一份联合国和东道国之间部队地位协定范本，但应保持灵活性以应各种不同行动的需要，并将协定范本提供给各会员国；

12. 欢迎秘书长在编制标准行动程序方面的主动作为，并希望尽快完成编制工作，以便提供给各会员国；

13. 请秘书长出版《蓝盔部队》增订本，在书中载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实践总结，及时提交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此后并酌情进行增补；

14. 认为在合适的论坛、包括在特别委员会进一步讨论维持和平可能出现的领域和维持和平行动的进一步发展是有益的；

15. 促请特别委员会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努力全面审查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的所有方面，以便加强联合国在这一领域的作用，并考虑到维持和平行动困难的财政状况和实现最高限度成本效率的必要性；

16. 决定特别委员会应接受会员国观察员的参加，包括参加其工作组的会议；

17. 请会员国在 1990 年 3 月 1 日之前就维持和平行动的所有面向秘书长提出任何进一步的意见和建议，并特别以加强这些行动的切合实际的建议为重点；

18. 请秘书长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将上述意见和建议汇编成册，提交给特别委员会 1990 年的届会；

19. 请特别委员会向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提交一份工作报告；

20. 决定在大会第四十五届会议临时议程中列入题为“整个维持和平行动问题所有方面的全盘审查”的项目。

1989 年 12 月 8 日

第 78 次全体会议

44/50. 有关新闻的问题⁴⁵

大会，

回顾其以往有关新闻问题的各项决议，

重申大会 1979 年 12 月 18 日第 34/182 号决议交付新闻委员会的任务，

注意到秘书长有关新闻问题的报告，⁴⁶

又注意到联合检查组的报告⁴⁷及其关于秘书处新闻部改组问题的结论和建议以及秘书长对此发表的意见，⁴⁸

鼓励秘书长继续采取必要行动以提高新闻部的效率和功效，特别着重对本组织面临的优先的问题采取协调一致的办法，

进一步注意到新闻委员会的综合报告，⁴⁹该报告是一项重要的基础，并促进了进一步的审议，

—

为全人类提供新闻

促请充分执行以下各项建议：

(1) 所有国家、整个联合国系统和所有其他有关各方，都应该重申忠于《联合国宪章》的

⁴⁵另请参看第十节 A，第 44/313 号决定。

⁴⁶A/44/653。

⁴⁷A/44/433。

⁴⁸A/44/433/Add. 1，附件。

⁴⁹《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四届会议，补编第 21 号》(A/44/21)。